

嘉義縣太保市新埤國小 112 學年度第四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 年 7 月 2 日 13：30

二、地點：靜思書軒

三、主席：陳怡君

四、記錄：陳詩凱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7 人 實際出席 16 人 出席比例 94%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 113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提到

1. 備查分兩階段：

第一階段：校訂課程計畫請於 113 年 6 月 7 日上傳課程計畫平台。紙本核章後請於限期內掛號郵寄至承辦學校太保國小 (郵戳為憑)。

第二階段部定課程計畫於 113 年 7 月 5 日前上傳課程計畫平臺

(二)113 學年度本校一至六年級係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撰寫課程計畫。

(三)本次課發會審議學校課程計畫，需要委員三分之二出席，二分之一同意。本委員會應出席人員 18 人，0 人請假，實際出席 18 人，出席比例 100%，符合人數規定。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3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詳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 113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暨特教學生課程調整計畫，詳如附件，提請討論。

議決：**通過**

案由二、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領域課程評鑑活動詳如附件，是否通過？請討論。

說明：1. 已於 113 年 6 月 12、19 日辦理領域課程與校訂課程發表暨課程效果階段課程評鑑。評鑑紀錄表如附件，是否通過？

2. 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作為課程修正及撰寫課程計畫之依據。

議決：**通過**

案由三、本校 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詳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依據教育部公布參考原則及本縣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注意事項規劃。

二、本校校長及教師在 113 學年度至少辦理公開授課乙次，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討論後，教務處進行彙整，第一、二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公布在學校網站上。

議決：通過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